

附件 5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的济源市乡村旅游发展规划编制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具体情况如下：

1.济源市乡村旅游发展规划编制服务采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技术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北京中科景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528.28万元，资产总额为269.2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中科景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9月23日

